

证券代码：832428

证券简称：ST 刻度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武汉刻度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收购人姚晓燕与转让方张舟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武汉市笃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退伙协议》以及《武汉市龙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入伙协议》。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收购人姚晓燕受让张舟直接持有的刻度信息股份 2,048,675 股，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0.2 元/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409,735 元。根据《武汉市笃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退伙协议》的约定，张舟将其持有的笃一投资 50.00%的财产份额（对应原出资 43.05 万元）以人民币 130,599 元全部转让给姚晓燕，姚晓燕取得张舟在笃一投资的财产份额后即成为笃一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武汉市龙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入伙协议》的约定，张舟将持有的 50.00%龙林投资财产份额（对应原出资 43.05 万元）以人民币 130,599 元转让给姚晓燕、熊金龙，其中姚晓燕以人民币 90,609.59 元受让张舟 34.69%的龙林投资财产份额，并成为龙林投资的执行

事务合伙人，新合伙人熊金龙以人民币 39,989.41 元受让张舟 15.31% 的龙林投资财产份额。

以上收购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发表的《收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39）及相关配套文件。

截止目前因尚存在不确定事项，经本次收购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本次收购事宜。交易各方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武汉市笃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退伙协议》以及《武汉市龙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入伙协议》终止执行。待相关事项确认完毕后，再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范操作收购事宜。

备查文件：

（一）《关于武汉刻度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二）《关于武汉笃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退伙协议之补充协议》

（三）《关于武汉龙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入伙协议之补充协议》

武汉刻度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9 日